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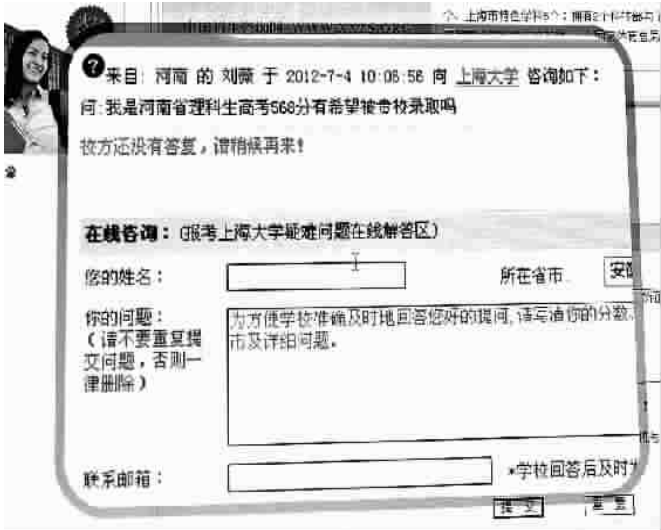
高考录取阶段虚假招生网站泛滥

考生报考高校需防“钓鱼”

本报讯(记者 孙云)2012年高考正进入招生录取阶段,一些打着“代理招生”的网站伺机活跃起来。据360安全中心统计,最近一周内,已发现上百家假冒的高校招生类网站,同时,这些网站的IP访问量出现增长态势,360安全浏览器对于此类网站的拦截次数平均每天高达5万次左右。记者昨天登录一个“上海大学招生网”,发现其并非上海大学官方网站,内容可疑,不仅不断自动弹出色情网站页面,还引诱考生填写详细个人信息,便于发送虚假招生信息骗取考生钱财。一家招生代理机构——千岛教育咨询公司还打着免试入学湖北大学专科工商管理专业、上海电机学院、南开大学等高校的幌子,欺骗约100名学生,使他们每人缴纳的数万元学费和大量时间精力打了水漂。

据了解,不法分子主要通过论坛、微博及搜索引擎优化等方式,吸引考生登录虚假招生网页。有时,甚至将木马程序植入少数高校的正规网页,用户打开正规网页时,木马程序会将网页自动跳转至“代理招生”类网站。

例如,上海一家专科学校被近20家“代理招生”网站收录在其网页显眼位置,记者以考生名义联系



本报记者 孙中钦 摄(截屏照片)

咨询,多家网站的工作人员均承诺,会立即将考生信息转交学校招生办,保证录取。然而,记者致电该校招生办咨询,一位陆老师表示,学校从未委托任何网站代为招生。而针对“上海大学招生网”煞有介事的“报名咨询”页面,上海大学招生办工作人员表示,招生信息仅以学校官网为准,其他网站的招生信息均不可信。

被骗学生小韦告诉记者,他从职校毕业后,看到网上多处都有千岛教育咨询公司的广告,便轻信了负责人孙某的承诺,先后缴纳1.3万元,在其推荐下报读湖北大学专科工商管理专业。孙某承诺,既不用小韦参加入学考试,也不用上课,就可以被湖北大学网络函授班录取,一年后获颁大专文凭。一年后,孙某以该校负责人被捕为

由,将出具文凭的时间推迟了一年。之后,孙某又建议小韦转读上海电机学院,同样也不必上课,期末考试由孙某安排枪手代考,两年后便可拿到电机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的大专文凭。由于孙某不肯退款,小韦只得被迫选择再次相信孙某,换回一张写着上海电机学院几个大字的人学通知书。然而,不久之后,小韦却突然得到通知称,这一切都是千岛公司的把戏,电机学院从未委托千岛录取小韦。

大专肄业生舒小姐也反映,2008年她向千岛公司交费2.8万元,孙某承诺,可以安排她顶替南开大学内正规学籍学生退学后产生的空缺,一年后便可获得该校人力资源专业的专升本学位和学历。之后,孙某一直以虚假借口拖延敷衍,后来又劝说她转读电机学院。然而,这只是一招缓兵之计,所谓被电机学院录取一事也是子虚乌有。然而,当他们发现被骗后,孙某已关闭手机,人间蒸发。

网络安全专家提醒,对虚假招生网站扎堆“钓鱼”现象,考生可以使用具有安全防护功能的浏览器,拦截木马病毒。同时,要加强防范,不能泄露自己的报名账号和密码,或在诈骗网站上缴费报名。

法官智库 探秘

网络“三只手”算不算犯罪?

——法院认定Q币游戏点卡对应现实财产

案例说法

现实生活中的“三只手”构成犯罪,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但在网络的虚拟世界中的“三只手”是否构成犯罪?

被害单位茂立公司通过腾讯公司、网易公司签订合同,成为腾讯在线Q币及网易一卡通在上海地区网上销售的代理商。但2005年六七月间,被告人孟动通过互联网,在广州市利用黑客程序窃得茂立公司登录腾讯、网易在线充值系统使用的账户和密码。

同年7月22日,孟动和何立康取得联系,两人预谋进入茂立

公司的在线充值系统,窃取Q币和游戏点卡后在网上低价抛售。造成茂立公司合计损失1.4万余元人民币。

法院认为,茂立公司账户内的Q币和游戏点卡对应着其在现实生活中享有的财产,一旦失窃意味着所有人丧失了对这些财产的占有、使用、收益和处分的全部财产权利。孟动、何立康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侵犯了茂立公司的财产,构成盗窃罪。判决孟动有期徒刑3年,缓刑3年,并处罚金3000元人民币;何立康有期徒刑1年6个月,缓刑1年6个月,并处罚金2000元人民币。

专家点评

我国是成文法国家,成文法因其固有的局限性,往往会出现不合目的性、不周延性、模糊性、滞后性等缺陷。而且,在同一区域“同类案不同判”的问题,司法统一与公正受到诟病。因此,在加强修法、施行现行法律法规的前提下,有必要在审判机关内加强案例的指导工作。从上世纪80年代起,最高人民法院以公报、案例选编等形式发布起指导性作用的案例,并于2011年12月及今年4月分二批发布了指导性案例,有了良好开端。应当充分认识案例

指导工作对于司法改革的必要性,更加重视和发挥案例的作用。

——孙万怀 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

相关链接

《公报案例精析》是从最高人民法院公报1985年创办至2010年10月发布的660余个案例中,选择上海法院的69个案例,由理论功底较为扎实、实践经验较为丰富的法官撰写。其目的在于以案释法、以案传技、以书育人,更好地弘扬法治精神,传承审判经验,提升司法能力,提高学术水平,培育专家法官。(本报记者 宋宁华 整理)

“张小泉”品牌该归谁用?

——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应综合辩证分析

案例说法

同是经营剪刀的老字号,谁有权使用老品牌“张小泉”?根据浙江文史资料等记载,“张小泉”有300多年的历史,经过几代传承,于1949年宣告停产,并转让他人。杭州解放后,张小泉剪刀复生。1964年,原告杭州张小泉集团有限公司取得“张小泉牌”商标,1997年被认定为驰名商标。被告上海刀剪总店成立于1956年,开业之初名称是上海张小泉刀剪商店,后经多次变更后改为现名。被告在产品及外包装上突出使用

“上海张小泉”、“张小泉”字样。1993年,国内贸易部授予被告为中华老字号。

原告认为,被告在商品及包装上突出使用“张小泉”字样,属于商标侵权和不正当竞争行为,要求被告停止使用“张小泉”字样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判断被告刀剪总店的企业名称是否构成对原告商标权的侵害,应当考察企业名称和注册商标产生和发展的历史状况。法官没有简单运用在先保护原则,而是调查了相关历史资料,发现双方使用“张小泉”品牌均有数十年之久,对“张小泉”品牌的发

展、壮大,均作出一定贡献。

为此,从公平和诚信原则出发,法院判决被告使用“张小泉”等不构成对原告的注册商标权的侵害和不正当竞争。但是,为了规范市场,避免消费者产生混淆,被告今后应规范使用其核准登记的企业名称,以便使普通消费者能正确区分“张小泉”的注册商标和企业名称。

专家点评

知识产权法在我国立法起步较晚,但发展迅速,尤其是专利权纠纷、商标权纠纷、著作权纠纷、不

正当竞争纠纷等都是知产案件的前沿、热点问题。上海法院结合审判实务中的前沿、热点问题深入研究探讨,反映了国内甚至国际知识产权理论研究发展趋势,体现了上海知识产权审判的水平。

——王迁 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

相关链接

《知识产权审判精要》是以上海法院多年审判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成果为基础,由上海法院多名资深知识产权法官撰写而成。书中结合上海法院近年来的司法实践,对各类知识产权案件中的前沿问题、热点问题与难点问题进行分析阐述,见证了上海知识产权审判事业从无到有、从小到大、从弱到强的发展历程。(本报记者 宋宁华 整理)

南观 法院微博

【案件聚焦】

② 普陀区法院:20岁的王某因为赌博连输了好几万,为了凑到翻本的钱,竟然跑到路边伺机拎包盗窃。不想刚得手没几秒钟,就被失主察觉,当街被警察和群众合力擒获。近日,我院判决王某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,并处罚金一千元。

③ 静安区法院:一口咬下单位准备的生日蛋糕,60多岁的杨老伯顿感不适,原来在吞下蛋糕的同时,杨老伯把插在蛋糕上的纸质标签也一并吞了下去,直至在全麻状态下做了手术才将食道中的异物取出。近日,静安法院做出判决,由西点食品公司赔偿杨老伯医疗费1420.11元,对杨老伯其他诉请不予支持。

④ 徐汇区法院:学校外网提供文学作品,到底是教学需要的合理使用还是涉嫌侵权?学校和版权持有者各执一词。日前,徐汇区法院审理了一起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案,认定某民办学校外网上传巴金多部作品构成侵权,判令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16300元。

⑤ 浦东新区法院:徐先生在购买滑板试用时,失去平衡摔倒致右胳膊摔伤,他认为商店没有尽到安全保障义务而诉至法院要求赔偿损失。我院所作一审判决,被告上海某体育用品商店担责20%,即赔偿原告徐先生医疗费、残疾赔偿金、精神损害抚慰金、律师费等共计1.8万余元。

⑥ 嘉定区法院:2011年7月,一男子在出租屋内私拉电线,谁料未将电闸断开,致触电身亡。男子家人将房主告上法庭索赔27万元,近日,嘉定法院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请。

⑦ 黄浦区法院:新人拍婚纱照本是件幸福的事情,可温先生却遇到了“麻烦”。拍摄时不仅片场没有宣传单上所说的3000平方米,连美兰湖、游艇等场景也不见踪影。于是,温先生向法院起诉。日前,法院判决婚庆服务社店主退还摄影费3500元,但对退一赔一的诉请没有支持。

⑧ 市高院:张某在2004年被金山法院判决向债权人偿还债务21万余元。在偿还13万元之后,张某下落不明。近期,广西公安机关有信息反映张某曾在当地出现。公安金山分局立即前往广西对犯罪嫌疑人张某实施抓捕行动,并押解回沪。

⑨ 市高院:芦某非法侵入上海移动公司企业信息化平台,获取多家企业的账户及密码并提供给他人群发广告短信数百万条,从中牟利26万余元。黄浦法院判处芦某有期徒刑10年6个月,剥夺政治权利1年,并处罚金10万元。

【司法互动】

⑩ 市高院:市民提问:我打官司,既有事实、又有证据,一定会赢吗?法院回答:不一定。决定官司输赢的关键是案件事实和法律,而且,打官司对程序、证据、期限等要求都十分严格,一旦不符合法律规定,您的要求或主张很可能得不到支持。市民应理性看待诉讼,并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和法官的指引进行诉讼。

(更多精彩内容,详见t.xinmin.cn)

打官司有事实又有证据,就一定会赢?